

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5 年 12 月 12 日
發文字號：金管證四字第 0950005538 號

修正「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處理準則」
附「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處理準則」

正本：貼本會公告欄、本會證券期貨局公告欄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委員會、本會法律事務處、本會檢查局（含附件）

主任委員 **施俊吉**